傳真:(04)2252-0417 臺中市政府勞工局勞資爭議調解申請書(表單更新日:114,10.21)

\*為必填欄位

<b>不為必其側位</b>														
* 案	件申記	青時間	]:	年	月	日		★受理人	.員:					
	稱謂		名或行號	1.1 17.1	年 鵈	k 1:	主居所或	事務所營業戶	<b>听地址</b>				連絡手機	
	稱言		團體名稱		龄	(開會	通知單	<b>卦號</b> 寄送地址	:,請填"	"區"	)		或電話號碼	
				□男		縣/	市	市/鄉/鎮/區	里/	村		路/街		
				□女										
	*			□其他		段	巷	弄	號	樓	之			
	*申請人			色公司		以体限於特殊人	2.松武行	 政用途,除非經		同辛,	不命做为	4.亿	 	
	請				•	子里取於村庄》 民(外配)國籍			<sup>経画事人 </sup> 外籍移工			可工門共用	<b>此用姓人</b>	
當	人				□原住			 獨力負擔家				     身	心障礙者	
事人					□低收			有工作能力者						
					□二度	就業婦女	□平台:	外送員 🗌	]工會會員	(∮				
				□事業	單位								T	
	代理人													
	-												少比办小比萨比	
	*對造人					縣/	古	市/鄉/鎮/區	里/	11		路/街	*請務必填寫連	
	對賞					751/	1/1	中/州/與/四	王/	<b>11</b>		岭/扫	絡電話	
	造名					段	巷	弄	號	樓	之			
	<b>人</b> **	!					ŭ	21	<i>3//</i> G	12	•			
	11 -m 1													
	代理人													
調			地方主领	<b>管機關已</b>	依據勞	資爭議調解	辦法第2	2條規定向本	人說明	下列	事項:			
	解方式		一、得到	選擇透過:	地方主	管機關指派	調解人	,或組成勞	資爭議詞	周解	<b>美員會之</b>	上方式進	行調解。	
			二、選擇透過地方主管機關指派調解人之方式進行調解時,地方主管機關得委託民間團體指派											
			調解人進行調解。											
			三、得請求地方主管機關提出調解委員名冊及受託民間團體名冊,供其閱覽。建議優先由名冊											
之	說	明	中主	選任調解	委員。									
			四、調解人進行調解時得要求其說明身分及資格。											
			五、調解完全免費,倘遇有收費情形,請向主管機關檢舉。											
			六、案件如事實複雜,調解時有需律師協助,勞工可向地方主管機關提出,以評估有無指派律											
			師協調	師協調之必要。										
	調調		□調解ノ	人本人同	意由臺	中市政府勞.	工局轉行	介民間團體:	指派調角	<b>犀人</b> が	◇轉介團	] 體之名	稱:	
			□調解人本人同意由臺中市政府勞工局轉介民間團體指派調解人於轉介團體之名稱: ○ 社團法人臺中市(縣)勞資關係協會/電話(04-25293002),您可選擇之開會地點:											
*			□ t₁	□協會地址:臺中市豐原區東仁街 138 號 7 樓										
選定				□臺中市沙鹿區公所,地址:臺中市沙鹿區北勢里鎮政路 8 號										
計			<u> </u>	□臺中市龍井區公所,地址:臺中市龍井區沙田路 4 段 247 號										
解				<b>亳中市大</b>	甲區公月	新,地址: <sub>1</sub>	臺中市	大甲區民權品	咯 52 號					
方方	<u> </u>		☐ /½	<b>喜中市東</b>	勢區公用	新,地址:,	臺中市	東勢區北興	里豐勢足	各 518	號			
方式				□臺中市潭子區公所,地址:臺中市潭子區豐興路一段512號										
	理期限 21		<b>O</b> :	○ 社團法人台中市勞雇關係協會/電話(04-22207896),您可選擇之開會地點:										
部解				· ·		市中區中山	• •			<u> </u>			· <u></u>	
摩								 北屯區崇德5	路3段1	10號				
人或								南屯區永春;						
訓			-					西屯區市政:			Ž.			
解			_					屯區臺灣大			_	4 樓		
調解委員會請擇	-   <b>•</b>	₹	0		•			電話(04-231	-				九里上・	
	[   ¶	交	_					电码(04 201 E(廣三 sogo					<u>• 2004 • </u>	
<b>會</b>		<b>3</b>						八廣一 30g0 太平區中平5			A 图17,	,		
<b>計</b>		<u>본</u>						八丁 四丁丁』 比區永興街		<i>,</i> (c)				
	·   3	ŧ	_					• • • •	_	上田石	医新朗以	2 00 #	16 弄 56 號 3 樓	
女	, L <b>ª</b>	_						a),地址・? 西屯區臺灣;					10 开 00 沉 0 馁	
選								四电血室泻) ,至下列地II				医生 倭		
1			一一・調解と	•				,至 下 列 地 : : 臺 中 市 西				00 贴由	中 博 / J車	
1								・室甲甲四 カ解決爭議さ						

轉介由民間團體指派調解人至勞工局召開調解會議。 臺中市和平區公所,地址:臺中市和平區南勢里東關3段156號 解 □調解委員會(臺中市政府勞工局) 委 ○ 指定調解委員: \_ (可自行指定人選,但民意代表及本案資方負責人 員 不得擔任;或參考本府調解委員名册,請至網址:http://www.labor.taichung.gov.tw/ 會 勞資關係/勞資爭議/勞資爭議相關表件下載處下載) 辦 地址: 電話: 理 由主管機關指定(無法自行指定者) 期 ※本人確認主管機關已說明上列事項,並依據勞資爭議處理法第11條選擇調解方式如上。 限 ※本人同意本申請書(不含相關附件)提供給對造人及調解委員參考。 49 天 \*申請人(中文)簽名確認: (中文)親簽或蓋章 \*爭議發生時間: 年 月 \*爭議勞工總人數: \*勞動契約存續期間:到職日: 年 月 日 ) \*雙方約定工資: (平均工資: □在職中 \*擔任職務: □已離職,最後工作日: 月 日 \* 勞務提供地(請務必填寫): 〗同對造人地址 □其他地址: □科技產業園區(原:加工出口區): 退休金、資遣費、加 臺中港科技產業園區(原:中港加工出口區)(公司名稱: 班費、特別休假日 臺中潭子科技產業園區(原:臺中加工出口區)(公司稱: 勞動部試算系統 臺中軟體園區(公司名稱: □中部科學園區(公司名稱: \*爭議要點(事實及經過):(請盡量敘述爭議狀況,避免情緒用語,以利調解人/委員瞭解,如本欄不敷使用 用 A4 格式紙張繕打並附於其後) \*特殊案件類型:□職業災害□職場霸凌□性騷擾□性別歧視□就業歧視□無 \*請求調解事項:(可複選,請務必自行填寫請求金額, □舊制退休金,請求金額: 一併敘明計算方式) <sup>]</sup>勞工退休金提繳(6%),請求金額: □恢復僱傭關係 □回復原職務 \end{bmatrix}職業災害補償−醫療費用,請求金額: □工資,請求金額: 〗職業災害補償−原領工資,請求金額: □延長工時工資(加班費),請求金額: □職業災害補償-失能補償,請求金額: ]職業災害補償-死亡補償,請求金額: ]預告工資,請求金額: □例假,請求金額: ]職業災害補償-喪葬費,請求金額: □休息日工資,請求金額: □勞健保(高薪低報、未加保等)請求金額: □特別休假請求金額: □其他 請求內容: □國定假日工資請求金額: □資遣費,請求金額: □服務證明 □非自願離職證明 檢附證據名稱□無 □有: □勞動契約 □工作規則或其他內部規範□薪資明細□出勤紀錄(line 或電子郵件紀錄等相關資料) □勞保資料 □勞退提繳資料□對話紀錄、電子郵件、雇主信函等終止勞動契約意思之相關資料 □資遣通知書□年資結清協議書 □勞工新舊制選擇表□勞保局核定職災給付或失能給付之資料 討斷證明書 □職災前後之工作內容資料 □醫療費用支出證明□其他: 親簽或蓋章 (中文) (中文) 親簽或蓋章中華民國 撰寫人: 年 月 備註: 另依據主管機關受理勞資爭議調解注意事項第8條規定, 依據勞資爭議處理法第10條規定,申請人、對造人及 當事人就同一勞資爭議事件再行申請調解時,地方主管機 代理人、請求調解事項應填寫清楚。 關於受理前,應先查明原調解紀錄,並就下列情事綜合判 調解方式之選定應經當事人簽名確認 斷,為妥適之處理: 附列名册、說明內容、證據等應裝訂成冊 (一)有新事證或有進行調解之實益。 (二)有本法第六十一條規定之情形。 (三)所請求調解事項曾調解成立,與原調解標的不同。 如有申請書填寫相關疑義,可致電 04-22289111 分機

主管機關查明未有前項所定各款情事,得不予受理。

35100;如需律師電話諮詢服務,可於每週一至週五,

上午 9 時至 12 時,撥打服務專線: 04-22177268。